

天津市慈善信托年度报告

(2017 年度)

慈善信托名称 天信世嘉·信德黑大同窗互助慈善信托
备 案 编 号 12000000000001
报告编制人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报 告 日 期 2018 年 3 月 8 日

天津市民政局印制

说 明

一、本报告适用于在天津市备案的慈善信托，慈善信托受托人应当参照本报告对所管理的慈善信托编制年度报告。

二、本报告作为天津市慈善信托运作期间的信息披露内容和格式要求。

三、报告期为报告年度的1月1日至12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日”);当年备案设立的慈善信托，报告期为备案日起至当年12月31日。

四、慈善信托年度报告应当通过天津市民政局官方网站及受托人自有信息平台进行发布。

受托人承诺

谨此确认，本报告书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受托人（盖章）

2018年3月8日

一、基本信息

1.1 慈善信托基本信息

信托名称	天信世嘉·信德黑大同窗互助慈善信托
慈善信托备案编号	12000000000001
信托备案时间	2017年8月31日
信托期限	2017年9月11日-2027年9月11日
信托目的	委托人基于对受托人的信任,自愿将其合法所有的财产以信托的方式委托受托人进行集中管理、运用和处分,并通过本信托的实施,由受托人将信托财产用于无偿捐助根据信托文件的规定筛选确定的因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困难需要帮助的黑龙江大学校友、贫困地区失学儿童及留守儿童,包括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及开展资助上述群体的慈善组织。
信托财产类型	现金
信托财产金额(万元)	15.1
信托财产总规模(万元)	15.1
每年慈善支出数额或比例	每年慈善支出不得少于上一年末信托财产的10%。
受托人报酬约定	0
监察人报酬约定	0

1.2 慈善信托当事人基本情况

1.2.1 委托人情况

姓名或单位名称	陈■■■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北辰东路8号■■■■ 100101
联系人	陈■■■
联系方式	■■■■■■■■■■

姓名或单位名称	张
住所及邮政编码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和街2号 150090
联系人	张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王
住所及邮政编码	山东，济南市趵突泉北路 250011
联系人	王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徐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街 100020
联系人	徐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周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 100020
联系人	周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贾
住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200120
联系人	贾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贾
住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300074
联系人	贾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辛
住所及邮政编码	哈尔滨市香坊区和兴路 150040
联系人	辛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姜
住所及邮政编码	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150090
联系人	姜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邵
住所及邮政编码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新湾路
联系人	邵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高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
联系人	高
联系方式	

姓名或单位名称	李
住所及邮政编码	北京市朝阳区
联系人	李
联系方式	

1.2.2 受托人情况

名称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信托公司、基金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	信托公司
住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125、127 号
注册资金	170000 万人民币
信托管理责任人姓名	高聚德
信托管理责任人联系方式	022-28408204
是否管理其他慈善信托（如有，列出名称）	天信世嘉·信德大田集团爱心助学慈善信托 天信世嘉·信德大田集团见义勇为慈善信托

1.2.3 监察人信息

姓名或单位名称	上海锦天城（天津）律师事务所
住所及邮政编码	天津市河东区六纬路与大直沽八号路交口万达中心 12 层 300019

联系人	冯俊武
联系方式	022-84126699

1.3 账户信息

信托开户名称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账户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
信托账号	

二、慈善信托管理信息

2.1 本信托主要工作人员情况

共有（ 2 ）位工作人员。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职务	职责
高聚德	男	1985.12	本科	信托经理	信托设立及后续管理
朱旭	男	1975.10	硕士研究生	信托经理	信托设立及后续管理

2.2 信托管理规则

（请说明信托事务决策流程、受益人选择方法和程序、信托财产投资规则、慈善活动管理规则、风险防控措施等）

1. 信托事务决策流程

受托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慈善信托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慈善信托合同的约定处理信托事务。

本慈善信托设理事会，理事会负责受捐助人的筛选、评估、确认等事项。理事会按《理事会章程》的规定行使职责。理事会的任何决策事项均由理事投票决定，投票规则为一人一票。有关本慈善信托受捐助人筛选、评估、确认等决策事项，需由不少于两名理事提议并经过全部理事的三分之二（不含本数）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2. 受益人选择方法和程序

本慈善信托的受益人为因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困难需要帮助的黑龙江大学校友及其直系亲属、贫困地区失学儿童及留守儿童，包括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及开展资助上述群体的慈善组织。受益人由慈善信托理事会按照《理事会章程》确定。

3. 信托财产投资规则

为实现信托财产的保值增值，本慈善信托项下的闲置信托财产可以直接或间接（通过信托计划、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份额等）投资于以下金融产品：（1）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发行主体评级在 AA-级或以上的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2）期限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3）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或大额存单；（4）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5）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票据资产；（6）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7）受托人发行的或管理的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产品；（8）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等；（9）其他具有较高安全性并且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短期金融产品以及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金融产品。

受托人投资金融产品应遵守相应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监管政策。

4. 慈善活动管理规则

对于理事会审议通过的事项，受托人根据《捐助建议书》中载明的预算安排、实施计划进行捐助。

受托人有权对《捐助建议书》的内容进行审查，对于不符合法律法规、信托合同约定及有关慈善精神的，受托人有权不予执行、或对已经实施捐

助的暂停或终止捐助。

除信托成立当年外，本慈善信托每会计年度捐赠资金不得少于上一年末信托财产的 10%，当年度 12 月 1 日前捐赠规模未达到前述要求的，受托人有权自行向天津市慈善协会及其他合法成立的慈善组织捐款，使该年度捐赠额度满足前述要求。

信托财产低于 3,000 元的当年，本慈善信托应在本年度内将全部剩余信托财产捐赠完毕，当年度 12 月 1 日前捐赠规模未达到前述要求的，受托人有权自行向天津市慈善协会及其他合法成立的慈善组织捐款，使该年度捐赠额度满足前述要求。

信托成立次年起第十个会计年度内应将本慈善信托剩余资金全部捐赠完毕，信托到期 30 日前捐赠额度未达到前述要求的，受托人有权自行向天津市慈善协会及其他合法成立的慈善组织捐款，使该年度资金运用满足前述要求。

5. 风险防控措施

受托人为本慈善信托在工商银行开立信托资金专户并由工商银行对信托资金专户保管，信托财产的收支必须通过信托资金专户进行。受托人将信托财产与其固有财产和其管理的其他信托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本慈善信托设立信托监察人，信托监察人对受托人的行为是否符合慈善信托合同的约定、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符合有关慈善精神进行监察监督，依法维护受益人的权益。

三、本年度慈善信托收支概况

收入	本年金额（元）	上一年金额（元）
委托资金	151000	0
投资收益	0	0

存款利息	464.85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151464.85	0
支出	本年金额(元)	上一年金额(元)
慈善支出	20000	0
受托人报酬	0	0
保管费	0	0
监察人报酬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20000	0

四、信托资产管理情况

4.1 资产持有情况(截至报告日)

4.1.1 持有概况

序号	资产种类	本金金额(元)	期末金额(元)	期末金额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银行存款	131000.00	131464.85	100%
2				
合计		131000.00	131464.85	100%

(注:资产种类指银行存款、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金融债券和货币市场基金等)

4.1.2 持有明细

序号	投资产品名称	投资日	预计终止日	单位净值	持有份额	期末金额(元)	投资收	占信托财产总值比例
1	无							

2								
3								

(注：详细说明持有的每个投资产品)

4.2 资产投资运用情况（报告年度内）

4.2.1 本年度投资策略

(请简述本年度的信托资产投资管理策略)

为实现信托财产的保值增值，本慈善信托项下的闲置信托财产可以直接或间接（通过信托计划、证券公司或基金公司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有限合伙份额等）投资于以下金融产品：（1）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发行主体评级在 AA-级或以上的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非定向债务融资工具等；（2）期限 1 年以内的债券逆回购；（3）金融同业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或大额存单；（4）开放式货币市场基金；（5）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票据资产；（6）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7）受托人发行的或管理的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产品；（8）高信用等级或优质信用增级的资产证券化产品等；（9）其他具有较高安全性并且法律法规允许投资的短期金融产品以及监管部门许可的其他金融产品。

报告年度内本慈善信托仅有“银行存款”一种资产类型。

4.2.2 交易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交易类型 (买入/卖出)	交易日期	交易日 单位净值	交易金 额(元)	交易 份额(份)
1	无					
2						

4.2.3 收益贡献度分析

资产种类	收益（元）	收益占比
银行存款	464.85	100%
合计	464.85	100%

五、慈善活动开展情况

5.1 慈善项目财务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支出（单位：元）							
		直接用于受益人的款物	项 目 直 接 运 行 费 用						总计
			立项、执行、监督和评估费用	人员费用	租赁房屋、购买和维护固定资产费用	宣传推广费用	其他费用	小计	
1	就医资助项目	20000 元现金	0	0	0	0	0	0	20000
2									
3									

本年慈善支出占当年信托资产（13.2）%

5.2 慈善项目详细情况

5.2.1 项目 1——（黑大校友就医资助项目）

项目执行方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期限	无
项目实施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项目简介	本项目向 ██████████ 捐助医疗及营养费用 2 万元，帮助其减轻因患病就医所导致的经济困境。
受益人数	1

六、关联方与关联交易

6.1 本慈善信托参与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参与方	是否与其他参与方有关联关系	关联方	关联性质（同一、同一母公司、同一控制人等）
委托人	无		
受托人	无		
项目执行人	无		
信托监察人	无		
信托保管人	无		

6.2 本慈善信托开展中的关联交易

6.2.1 本信托与受托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认购受托人发行的信托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	0	0

6.2.2 本信托与信托保管人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例如，在保管人处的存款、认购理财产品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	0	0

6.2.3 本信托与其他方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描述：（如与受托人的股东、子公司、兄弟单位、委托人以及其他参与方的关系单位之间的交易等）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合计（万元）	0	0	0

（如有其他关联交易，应参照上述表述予以披露）

七、本年工作总结

2017年9月11日，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人委托，成立“天信世嘉·信德黑大同窗互助慈善信托”（“本慈善信托”），用于帮助重大疾病或存在其他特殊困难的黑龙江大学校友及其直系亲属、贫困地区失学儿童及留守儿童。本慈善信托总规模15.1万元，由委托人一次性交付。本慈善信托由上海锦天城（天津）律师事务所担任监察人，工行天津分行担任资金保管人。

报告期内，受托人严格遵守慈善信托合同的约定，恪尽职守，履行诚信、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保障慈善目的的实现。

报告期内，本慈善信托慈善支出2万元，系向 ██████████ 捐助医疗及营养费用，帮助其减轻因患病就医所导致的经济困境。

未来，受托人将进一步完善慈善信托业务制度，规范慈善信托业务操作流程，提高慈善项目实施能力，通过科学决策、规范运作、精心管理和健全内控体系，有效保障委托人和受益人的合法权益。



八、财务会计报表

8.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天信世嘉·信德黑大同窗互助慈善信托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信托资产	期末余额	信托负债和信托收益	期末余额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131,464.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0
拆出资金	0	衍生金融负债	0
存出保证金	0	应付受托人报酬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应付托管费	0
衍生金融资产	0	应付受益人收益	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卖出回购资产款	0
应收款项	0	应付投资管理费	0
发放贷款	0	应交税费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	其他应付款项	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其他负债	0
长期应收款	0	信托负债合计	0
长期股权投资	0	信托权益：	
投资性房地产	0	实收信托	131,000.00
固定资产	0	资本公积	0
无形资产	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
长期待摊费用	0	未分配利润	464.85
其他资产	0	信托权益合计	131,464.85
信托资产总计	131,464.85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总计	131,464.85

此报表已获得慈善信托监察人认可。



受托人（盖章）



监察人（盖章）

8.1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天信世嘉·信德黑大同窗互助慈善信托

报告截止日：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本期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464.85
利息收入	464.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租赁收入	0
汇兑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0
其他收入	0
二、营业支出	0
营业税金及附加	0
受托人报酬	0
托管费	0
投资管理费	0
销售服务费	0
交易费用	0
资产减值损失	0
其他费用	0
三、信托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85
四、其他综合收益	0
五、综合收益	464.85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0
六、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464.85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0
七、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464.85

此报表已获得慈善信托监察人认可。



受托人（盖章）



监察人（盖章）

监察人意见

自本慈善信托成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受托人管理、运用本慈善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相关强制性规定、未违反信托文件的约定。

天津天城大
监察人（盖章）
2018年3月8日